資料文件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更新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更新「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統評機制)的進展。統評機制的設計，是為更適切地辨識和評估對各種長期護理服務的需要，使最有需要的長者能優先接受服務。

背景

2. 社會福利署(社署)現時採用 interRAI 的「長者健康及家居護理評估工具」2.0 版本，由 2000 年起成為統評機制下長者申請政府資助長期照顧服務的評估工具。

3. 社署獲獎券基金撥款，於 2013 年 11 月委託香港大學秀圃老年研究中心(研究中心)推行一項有關改善香港長期護理基礎設施的計劃(改善計劃)。改善計劃旨在檢討及更新統評機制的評估工具，及推行更有效的長期護理服務配對系統。社署於 2014 年成立「改善香港長期護理基礎設施計劃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以統籌及督導改善計劃的推行。

4. 在推展改善計劃的過程中，研究中心透過不同途徑讓持份者參與其中。研究中心分別在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通過七次分享會收集了超過 2 000 位服務提供者及其他持份者的意見，並收集、研究大量數據，以驗證新版本評估工具及確保服務配對系統更能切合和反映香港長者的照顧需要。

5. 另外，安老事務委員會於 2017 年完成了「安老服務計劃方案」，當中提出多項建議以改善統評機制，其中包括：

- 應改善統評機制以更有效區分社區照顧服務和院舍照顧服務的不同需要，並加入照顧認知缺損長者所需要的服務評估。

- 更新後的統評機制，應能協助社署更準確地檢視經評估的長者與各種長期護理服務配對，使最有需要的長者能優先接受服務。

更新評估工具及服務配對系統

6. 研究中心於 2019 年年初完成更新統評機制的評估工具，由「長者健康及家居護理評估工具」2.0 版本更新至 9.3 版本。經優化的評估工具是一個國際認可有效的長期照顧需要評估工具。此外，研究中心亦更新護理服務配對系統，讓社署可更有效地區分長者對各種長期護理服務的需要，包括社區照顧服務和院舍照顧服務。

7. 為完善統評機制，社署和研究中心於 2019 年 2 月開始，以不同途徑包括出席及舉行了 18 場會議及分享會，與不同持份者，包括非政府機構服務營辦者、社會工作者組織、認可評估員、前線社工、長者、照顧者、關注組織、安老事務委員會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進行交流，超過 2 000 人參與。

8. 在經優化的統評機制下，若長者經評估獲配對院舍照顧服務，在申請及輪候該類資助服務時亦可同時輪候和接受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其資助院舍照顧服務申請狀況在這情況下可暫列為「非活躍」個案。若該長者身體狀況突然轉差，或家人及社區服務未能提供足夠照顧時，可隨時提出要求將其資助院舍照顧服務申請狀況恢復為「活躍個案」，而無須重新輪候，即其原本輪候院舍照顧服務的優次並不會受延誤。此措施是為願意在社區生活的長者提供協助，使他們可按意願繼續留在社區生活。

9. 另一方面，經詳細考慮持份者提出的意見後，社署和研究中心建議進一步優化統評機制，將長者獨居、家中只有長者夫婦同住、照顧者壓力及家居環境風險等因素納入更新後的長期護理服務需要的評估中。此外，如長者在更新的統評機制下獲建議配對社區照顧服務，即長者日間護理中心、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及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其身體狀況其後轉差時，均可隨時再接受評估。若長者獲重新評估為適合院舍照顧服務，不論他是否正在輪候、接受或已終止資助社區照顧服務，社署會以長者原先的長期護理服務的申請日期作為該

長者輪候院舍照顧服務的日期。此措施可使長者安心使用社區照顧服務，而無須急於申請院舍照顧服務。

更新統評機制的實施

10. 社署將於今年內更新電腦系統與長期護理服務登記及編配程序手冊，並為在職認可評估員安排使用更新評估工具的銜接訓練課程及培訓新的認可評估員，並於 2021 年第一季推行更新的統評機制。為使前線社工和評估員清楚了解更新的服務配對系統和申請流程，社署會在新機制推出前，為評估員和前線工作員安排地區簡介會。另外，所有在推行新機制前已在中央輪候冊上的長者申請人，其透過現行統評機制獲配對的服務建議將繼續有效及維持不變。

總結

11.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勞工及福利局
社會福利署
2020 年 7 月